



立法院三讀通過「農民健康保險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調高農保月投保金額，提高生育給付及喪葬津貼 農民職災保險傷病給付及喪葬津貼亦併同提高

立法院今(10)日三讀通過「農民健康保險條例」(下稱農保條例)部分條文修正草案，農委會主任委員陳吉仲對立法過程中，朝野立法委員與各界對於照顧農民，及提升農民職業安全保障的支持，表達感謝。本次修正以行政院版本為基礎，將農保及農民職災保險月投保金額由現行1萬200元，調高一倍至2萬400元，以提高農保的生育給付及喪葬津貼。此外，新申請參加農保者須一併參加農民職災保險，加強農民的職災保障。農民因月投保金額提高後，所增加的農保保險費將由政府負擔，農民農保保險費維持每月78元。

農委會表示，農保條例自78年6月23日公布施行以來，農保的月投保金額即為1萬200元，迄今未有調整。考量勞工每月基本工資及消費者物價指數已有相當成長幅度，目前農保之月投保金額，已偏離勞工每月基本工資2萬6,400元甚多，故本次修法，農保月投保金額調高一倍為2萬400元，農保喪葬津貼也因此加倍，由15萬3,000元增加為30萬6,000元，以減輕家屬支付喪葬費用之經濟負擔。另為鼓勵農民生育，農保生育給付標準由現行2個月修正為3個月，金額由2萬400元提高三倍為6萬1,200元。

農委會說明，農民職災保險於107年11月1日施行，試辦初期採用自願加保方式，惟各職域性社會保險皆為強制納保，所以本次修法後申請參加農保者，因有實際從事農業工作，應予強制納保，以保障其遭遇職業災害時之經濟安全。此外，農民職災保險因月投保金額併同調高為2萬400元，所以農民職災保險的傷病給付及喪葬津貼亦將連動調高，傷病給付由第一年每日238元加倍為每日476元；農民職災保險喪葬津貼由30萬6,000元加倍為61萬2,000元。農委會補充，為落實政府照顧農民及強化農民職災保障之美意，農民因調高月投保金額所增

加的農民職災保險保費，也由中央政府負擔3年，農民職災保險費維持每月15元。

本次農保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，修正重點包括：

- 一、為鼓勵年輕人投入農業生產，並促使老年農民安心退休離農，以活絡農地利用，修正使農保被保險人於年滿65歲且加保年資累計達15年以上，將所有農地全部委由主管機關指定之單位協助辦理移轉或出租，致未繼續實際從事農業工作，得繼續參加農保。適用對象不再限於「農保條例97年11月26日修正公布前已參加農保者」，並配合增訂由中央主管機關訂定渠等之適用範圍、資格條件。
- 二、本次將農保之月投保金額定為2萬400元，保險費率定為2.55%，並建立月投保金額及保險費率之調整機制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參考農保收支情形、勞工每月基本工資、中央主計機關發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累計成長率、政府財政狀況等擬訂，報行政院核定，以適度反映基本工資及物價指數成長情形。
- 三、農保之被保險人於請領農保保險給付時，如有欠繳農民職災保險保險費或滯納金時，在繳清保險費及滯納金前，保險人應暫行拒絕給付。
- 四、農保生育給付標準由2個月修正為3個月，金額由2萬400元提高為6萬1,200元。農保被保險人若同時符合勞工保險條例第20條第2項與農保生育給付請領條件之情形時，應擇一請領保險給付。
- 五、本次修正條文施行之日起，新申請參加農保者，視為一併申請參加農民職災保險，以強化農民職業安全保障。
- 六、增訂本次修正條文之施行日期，由行政院定之。

農委會強調，本次調高月投保金額，農民計費及給付之資訊系統須配合調整，故本次修正條文之施行日期將由行政院定之，目前該會刻正與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積極籌備各項準備工作，以期農保條例能儘速上路。(錄自112.01.10農委會新聞資料第9117號)

推廣全民食農教育 農委會提供雙向計畫研提機制

為鼓勵學校、法人團體、社區及民間組織等推行食農教育，農委會於1月16日公布「112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徵案簡章」、「112年食農教育創新整合計畫徵案簡章」及「農村產業跨域計畫及農村區域亮點計畫研提及審核作業原則」等由上而下提供之計畫供各界申請；另訂定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行食農教育補助作業原則」，提供由下而上計畫構想研提機制。農委會表示，歡迎各界向該會研提食農教育相關計畫，相關補助規範及申請期限等可至農委會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(<https://fae.coa.gov.tw/>)查詢。

攜手各界落實食農教育法 鼓勵國人認識及支持國產農漁畜產品

農委會表示，食農教育法在111年5月4日經總統令公布，為攜手各界落實食農教育法，該會依產業發展特性，將陸續公布食農教育相關計畫之補助規範；同時鑑於食農教育推動面向多元，為達到全民共同參與的目標，爰提供由下而上的研提機制，讓有意申請的單位得依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行食農教育補助作業原則」第6點，於112年5月15日前檢具計畫向農委會申請。

農委會說明，食農教育已推行多年，為提升食農教育輔導量能，該會各區農業改良場集結轄內食農教育專家，透過實地訪查提供輔導資源，串聯在地食農教育網絡；同時為傳遞豐富且正確的食農資訊，由該會各試驗改良場所以食農教育概念為教材編輯架構，發展科普化的「國產農漁畜產品教材」，並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編製「食農教育教學知能手冊」及「食農教育教案手冊(國小、國中及高中篇)」合計4冊，相關資源均上架至農委會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，提供各界於推動食農教育時運用。

此外，農委會也特別說明，食農教育推廣計畫自106年開始推動，111年推動成果已完成教材教案407套，辦理體驗活動688場次，課程及體驗活動計62,234人次參與。配合食農教育立法，農委會將擴大辦理相關食農教育工作，期透過食農教育，鼓勵國人認識及支持國產農漁畜產品。

全民食農教育實現永續農業目標

近年全球受氣候變遷、俄烏戰爭等影響，糧食供應不穩定，食農教育的推動，讓國人認同在地農產，提升全民糧食安全意識，養成珍惜食物減少浪費，實現地產地消、永續農業的目標。農委會將持續落實食農教育法各項工

作，整合中央部會，訂定相關食農教育推動的子法規，未來更將偕同各地方政府，透過橫向串聯以及垂直整合，引動民間非營利組織及各公民團體共同推動食農教育，促進全民共同參與。(錄自112.01.16農委會新聞資料第9118號)

農委會推出農業永續ESG專案 期透過公私協力共創雙贏互利

農委會今(7)日上午召開記者會，正式對外說明農業部門在企業ESG揭露需求上可提供的服務。農委會表示，ESG係指環境(Environment)、社會責任(Social)及公司治理(Governance)，是用於評估企業能否永續經營的重要指標，目前推出農業永續ESG專案可分成淨零永續、生態保育、暖心農村三大領域，共計9項專案類別，並結合對應永續指標(SDGs)。期盼透過公私協力，創造合作可能性，共創雙贏互利。

企業永續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密不可分，國際間咸認企業對於推動全球環境及社會的永續發展既具有能力，也同時肩負責任，隨著全球氣候變遷等環境議題加劇，綠色金融與綠色投資也漸成主流，無論是我國金管會逐步擴大對於企業ESG資訊揭露之要求，許多跨國企業也開始要求上下游供應鏈需達到碳中和、RE100或永續經營相關指標要求，在在顯示未來企業ESG揭露需求將愈趨急迫。

農委會指出，農業操作立基於自然環境之中，可協助提供企業ESG揭露需求場域，除直接對應到環境面(E)外，透過共同討論進行客製化設計可更進一步媒合企業方與農方需求，例如將收穫農產品提供給偏鄉弱勢家庭，或將ESG專案中的活動與企業員工日進行結合，將可擴大農業永續ESG專案的效益至社會面(S)與公司治理面(G)。

農委會目前推出農業永續ESG專案可分成淨零永續、生態保育、暖心農村三大領域，各領域再向下開展不同類別，其中淨零永續領域項下包含植生造林、循環農業、綠色農食等，生態保育領域項下包含陸域棲地、海域棲地、特定物種等，暖心農村領域項下包含零飢餓、農村文化、技藝傳承等，共計9項專案類別，並將專案結合對應永續指標(SDGs)，協助企業評估各項專案與企業自身設定之永續責任關聯性；此外，農委會也鼓勵企業可透過自行提案創造更多合作可能，透過公私協力，引入企業資源協助農業發展，並回應企業ESG揭露需求，共創雙贏互利。(錄自112.02.07農委會新聞資料第9124號)